

問：為什麼在「世間道淨惑所緣」中的「惑」，解釋成「過患」，而不解釋成「煩惱」？

答：

- 因為「世間道」還在三界中，離不開煩惱，煩惱還沒斷盡，所以依煩惱輕重，用過患來解釋。
- 在「世間道淨惑所緣」，用「定」的力量令心寂靜，把「欲」除去了，再把能令心動的因素，一項項除去，讓心越來越寂靜，就叫「世間道淨惑所緣」。也就是把過失一項項去除。
- 「出世間道淨惑所緣」的「惑」就可以解釋成「煩惱」。
- 若「惑」都要說是「煩惱」，亦可。那「淨」就不做「斷除」講，可說是「壓伏」，也就是是用定力把煩惱壓伏住，讓它不起現行，但煩惱種子未斷。在出間道，則現行與種子都已斷除。

講義三：（續上次）

四種毘鉢舍那〔瑜伽卷30〕

云何四種毘鉢舍那？謂有苾芻依止內心奢摩他故，於諸法中能正思擇、最極思擇、周遍尋思、周遍伺察，是名四種毘鉢舍那。

[能正思擇盡所有性]

- 依照佛陀所教導的淨行所緣、善巧所緣、淨惑所緣，來思維揀擇諸法的一切性。

[最極思擇]

- 最極：無上、究竟。
- 思維、籌量、觀察，諸法實相。能引發「如實智」，所以名為最極思擇。

[周遍尋思、伺察]

- 前面是從「所緣境」觀察盡所有性、如所有性。後二者是從「能觀心」分別。
- 慧心所俱行：於前三種所緣，或是如所有性上觀察時（尋思），有智慧的心所同時活動。
- 有分別作意：這活動就是有分別作意。這表示非奢摩他的「無分別影像作意」，而是毘鉢舍那的「有分別影像作意」。
- 修觀要有「定」做為依止，才能「周遍尋思、伺察」。
- 周：完備、詳細。遍：廣泛、普及。
- 開始修觀時，初開始是「取彼相狀，周遍尋思」。再來就要「審諦推求，周遍伺察」。

[遽務]

- 於意言境，不甚遽務，而隨究察，是伺相故。
- 尋思、伺察都是有分別作意，心在分別時，就是「遽務」。那是和奢摩他比較。

修正時，心專注一境，不在相上作分別。只是用念心所，將相顯現出來。

- 無分別影像 — 寂靜
- 有分別影像 — 尋思 — 遽務
- 伺察 — 不甚遽務

[極善思擇決定智所行所知事]

- 由「能極思擇如所有性，能善思擇盡所有性」，以此為增上緣，引發「根本無分別智」與「後得無分別智」，所以說是「決定智所行所知事」。
- 決定智就是道理極成真實的「法住智」，還不是根本智，但是能「引發」根本智與後得智。
- 因為是「道理極成真實」，所以這階段還是法住智。
- 也就是由修毘鉢舍那，就能引發根本的無漏智。

[驗證諸聖所說]

- 諸聖所說：聖人在無漏境界所證得的真理，以佛安立的名言而有語言文字的安立。
- 我們依三量來驗證聖人所說的影像教。

[心正執受，安置成立]

- 因為凡夫不能正見諸法的真相，只能依聖人的言教來學習。
- 依三量觀察而得「法住智」，這是前面說的「證成道理」。
- 依「至教量」而生的智慧，是「執受」。
- 依「現量」而生的智慧，是「安置」。
- 依「比量」而生的智慧，是「成立」。
- 正：法住智必須是符合真理，否則就不是法住智。
- 執受、安置、成立：對於法住智忍可的三個階段
- 執受：執是「掌握」，受是「接受」。
- 對於佛菩薩的至教量，要能掌握法義，並且接受！了解而不接受，不能稱「執受」。
- 「接受」是「淨信增上作意」，也不是很容易的。
- 安置：是現量，屬於「現見增上作意」，直接的觀察到。
- 安是「穩定」，置是「安放」。
- 學習佛法接受了以後，要很穩定的放在心中，有個地位。
- 例如學了「諸行無常」，就要去觀察「什麼是無常？」、「這世間到底是不是無常？」
- 經過思維觀察後，在心中才會安定、才有份量。
- 成立：經過這階段，才能「成就、建立」。
- 前面所說「具自辯才者」，道理融會貫通了，也能回答別人的問題，就是「成立」。
- 這是依照至教量、現量、比量的學習，而完成這過程。

[施設]

- 三量的觀察，要依照語言文字，以及尋思欲，將名句文次第編列。
- 在內心形成概念、思想，表達出來就是語言文字。

- 引「攝大乘論偈誦」說明。

[攝大乘論偈誦]

- 攝大乘論本增上心學分第八
- 相應自性義 所分別非餘 字展轉相應 是謂相應義
非離彼能詮 智於所詮轉 非詮不同故 一切不可言
- 相應自性義：「名詮自性、句詮差別」，所以是名與自性義相應。
所分別非餘：心在對境分別時，所分別的是什麼？不是別的，就是「名」！
其實也代表名句文身的意思。
字展轉相應：一個個的字（文）展轉累積，而形成「名、句」，心就在這上頭做相應的分別。
是謂相應義：這就是心「相應」的相狀。
- 我們要想、要分別的根本不是法的本質，而是名句文身而已。不是真的！
- 非離彼能詮，智於所詮轉：
能詮的為「名句文」，心（只能）在上頭活動、分別，就能得到所詮的義。
如聽到「車子」，大家就知道車子的「義」。
- 非詮不同故：但是聽到「車子」，每個人心中想到的車子都不一樣。
表示能詮的名，與所詮的義，並不相「稱合」。
如一枝筆，要是名義本相稱合，那我說是「筆」，外國人不該說是「Pen」！
顯然名與義是不相稱合的！表示一個法可有多名，名字是安立上去的。
相應是因為有名字安立了，大家也都接受（隨順假立、世俗串習、悟入覺慧），才有得相應。
- 非詮：
 - 1.能詮、所詮是不相稱合的。
 - 2.能詮是名句文身，所詮是法的義，以及它的相。
能詮、所詮的體性是不一樣的。
- 一切不可言
一切法原來是沒有名字的，都是假施設上去的，沒有名言安立就「不可言」了！

(補)

- 以花供佛：花表無常
- 以香供佛：表示我們臭、不淨、煩惱、有漏，必須清除。

[施設--續]

- 不「施設」就沒有辦法想，所以要用想心所來安立名言，思心所才能思慮，才能有各種分別。
- 無始劫來，因為有語言及尋思欲，我們也就在生死中流轉。
佛菩薩慈悲，利用我們的語言及尋思欲，安立了一套清淨的名言，讓我們經過佛法的學習，就能脫離生死。這是一個方便！

[煩惱障淨智所行真實]

- 聲聞：聽佛說法，或弟子輾轉傳布的法語，而如法修行。
證悟苦集滅道四諦，斷煩惱障，得無漏智，謂之聲聞。
- 獨覺：
 1. 曾於佛世承事親近於佛，雖曾聞法，但樂於寂靜，喜獨居於靜處。
 2. 慈悲心較為薄弱，不喜說法利益眾生。
 3. 聲聞為小乘劣根種性，獨覺稱為中根種性。
 4. 慢心較重，希望證聖道時是沒有老師來教導的，有此願望。
 5. 無敵人，因為不喜與人接近，所以也不會跟人結怨。
 6. 因為曾親近於佛，故於百劫後無佛世，自證菩提，斷煩惱障，得無漏智。
 7. 參考本論獨覺地。
- 煩惱障：
煩惱本身就是障礙，能引生死，不得解脫。煩惱障是以染污為體性，
- 淨智：
淨，將染污的煩惱去除，始有情由生死中解脫出來。
智，去除煩惱要靠智慧。
煩惱障淨智：能淨除煩惱障的智慧。

[略無菩薩]

- 菩薩煩惱障也是淨除的，非不滅除。可由下文所知障淨得知。
- 所知障淨除了，含攝了煩惱障也是淨除的。故此略。
- 煩惱障是三乘共斷，行相粗淺，是由染污無明所引生。
- 所知障是大乘不共斷的障礙，唯大乘斷之，二乘不斷。行相深細，由不染污無明所引生。

[雜染、染污]

- 染污：不善、有覆無記
- 第七識又叫「染污意」，與我癡、我見、我愛、我慢四個煩惱相應。
因為他與煩惱相應，所以是染污的。
- 無記：因第七識行相深細，雖有煩惱，但不顯現，所以我們察覺不到。
- 有覆：雖是無記，但非無煩惱，所以叫做「有覆無記」。
- 第六識依著第七識為根而生起，他是「分別依」。前五識的善性是隨著第六識的。
- 第六識有善、不善、無記的時候，於善、無記時，他非染污，因為不與煩惱相應。
- 但凡夫煩惱未斷，第七識還在，第七識染污意與第六識「俱行」，同時活動。
非「相應」，屬於平等地位。
- 雜染：夾雜染污。於有漏位的善，因為不與煩惱相應，所以稱為「雜染」。
即雖與善心所相應，但被第七識染污。
- 三雜染：惑業苦

1. 惑是煩惱，是染污。
 2. 造業是第六識最強，業有福業、非福業、不動業，福業就是與善心所相應。這時沒有煩惱，所以是雜染。若為非福業，與不善心所相應，此時是染污。不動業就是修禪定，定中若生起善心，就是善，不染污。若生起惡心，因為心很寂靜，不顯現，所以也是有覆無記。所以，因此業只能說是「雜染」。
 3. 苦，就是阿賴耶識，他是果報體，承受苦果。他是無覆無記性，非不善，也是只能叫雜染。
 4. 因為其中有不染污的部分，因此安立為「三雜染」。
- 有覆無記：一、第七意識染污意。二、色界定。三、無色界定。
 - 第八識一樣受到第七識的影響，所以也是雜染。
 - 只要是凡夫，就是雜染。識本身就有雜染的意思。
 - 現行法才有善、惡、無記，種子尚未顯現，所以只能說是無記。

[三種無漏智]

- 煩惱障淨智有三種：無漏智、能引無漏智、無漏後得智。
- 真正說起來，第一個「無漏智」才是煩惱障淨智，其作用是「斷惑證真」。
- 能引無漏智，是無漏智的因，能引生無漏智，但以增上緣論。即所學習的法住智是無漏智的增上緣。而無漏智的「親因」是煩惱障淨智的本有無漏種子。雖在有漏位，但卻逆於生死流轉。因為能引生無分別的無漏智，所以也算是「煩惱障淨智」。
- 從出發心學佛，由外凡而內凡，到四加行的「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」，都算是能引無漏智。但要略的說，則強調是證得無漏智前的四加行位為能引無漏智。

[四加行]

- 引本論卷29。
即由如是諸根諸力，漸修漸習漸多修習為因緣故，便能發起下中上品順抉擇分四種善根。何等為四？一、煖，二、頂，三、順諦忍，四、世第一法。譬如有人欲以其火作火所作，為求火故，下安乾木上施鑽燧，精勤策勵勇猛鑽求。彼於如是精勤策勵勇猛鑽時，於下木上，最初生煖。次煖增長，熱氣上衝。次倍增盛，其煙遂發。次無焰火，欬然流出。火出無間，發生猛焰。猛焰生已，便能造作火之所作。如鑽火人精勤策勵勇猛鑽求，五根五力漸修漸習漸多修習當知亦爾。如下木上初所生煖，其煖善根，當知亦爾，燒諸煩惱無漏法火生前相故。如煖增長熱氣上衝，其頂善根，當知亦爾。如次煙發，其順諦忍，當知亦爾。如無焰火欬然流出，世第一法，當知亦爾。如火無間發生猛焰，世第一法所攝五根五力，無間所生，出世無漏聖法，當知亦爾。

[諸根諸力]

- 諸根：信進念定慧，五種善根。
- 信根：在修慧中以定（聖三摩地）為依止，學習增上心學、增上慧學等，經由修習而對佛

法生起勝解，生起淨信。此淨信可以增上「進念定慧」這四根，以及出世的聖道法，所以稱為「根」。一開始要以淨信為根。

- 進根：精進，也就是四正勤。
 1. 於諸未生惡不善法，令不生故。
 2. 於諸已生惡不善法，令其斷故。
 3. 於諸未生一切善法，令其生故。
 4. 於諸已生一切善法，令其安住，令不忘失。
- 補特伽羅意趣：（後面補充）

眾生不懂布施，就跟他說布施法，令他學習，並帶領他去布施，以得到布施的功德。一段時間後，以為「布施就是佛法嘛」！這時就要對他「喝斥」布施，引導他去學習戒律，去持戒。所以喝斥不是壞事，是在幫助我們，要我們不拘泥於現有（布施）的功德，要往前進一步（學習持戒）。等到戒律有些清淨了，就以為「戒律清淨就是佛法嘛！」這時就要引導他去修忍辱波羅蜜了。佛法是一步步引導、一步步安立的，有他的「方便」。對已有的功德喝斥，不是要我們不做，而是不要拘泥他的功德，已經做的功德要令其安住，不忘失。但要再增上新的功德，這就「進」。
- 念根：正念，即四念住。心常常安住在這四個地方，就能清淨。這正念能增上定慧跟出世聖道，所以稱為念根。
- 定根：禪定。以定為依止，能增上慧，以及出世間聖道，所以稱為定根。

一般言「定能發慧」，並非成就禪定就會有慧發出來。是由止觀引發無漏智慧，定是發慧的一部分，不是全部，還要有觀的力量同時進行。觀慧是要學習的。
- 若把定中境界錯認為是聖智，那就錯了。大毘婆塞論中有個「無聞比丘」的典故，佛世時有一比丘，喜歡寂靜，不喜聽法。得到四禪以為得到四果，臨終中陰身現前，他覺得被騙了，他認為佛說的法是邪知見，不然阿羅漢怎會有中陰身？因為謗法，而墮入無間地獄。（勸）1.不要謗法，不知為不知。2.不要把禪定功德當成聖道，否則增上慢等同謗法。
- 慧根：與四聖諦相應所有證智。由慧增上引發出世間法，得證現觀，所以稱為慧根。有了定根之後，依止定而修毘鉢舍那的智慧，才能得證現觀。
- 諸力：經過不斷的修習，五根的力量越來越強，強到可以催伏煩惱勢力時，稱為五力。催伏非斷，只是伏住而已。

[四意趣]（補充）

- 攝大乘論/所知相分第三
復有四種意趣四種祕密。一切佛言應隨決了。四意趣者。
 - 一平等意趣。謂如說言。我昔曾於彼時彼分即名勝觀正等覺者。
 - 二別時意趣。謂如說言。若誦多寶如來名者。便於無上正等菩提已得決定。又如說言。由唯發願便得往生極樂世界。
 - 三別義意趣謂如說言。若已逢事爾所歿伽河沙等佛。於大乘法方能解義。
 - 四補特伽羅意樂意趣。謂如為一補特伽羅先讚布施後還毀訾。如於布施如是尸羅及一分修

當知亦爾。如是名為四種意趣。

[漸修漸習漸多修習]

- 修：修改使他更完美。習：練習，使他更熟練。
- 漸：慢慢的變化。五根要一次又一次的修習，慢慢的力量就增強了，慢慢的就更完美了，慢慢的就更熟練了。

[發起下中上品順抉擇分四種善根]

- 由五根的漸多修習，就能發起「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」的四種善根。
- 下中上：四種善根對於平等智的忍可程度，可分成下品、中品、上品。
- 抉擇：抉擇就是見到位的無漏智。
抉：抉斷，能斷疑。擇：揀擇，揀別非正見，選擇正見。
見到位的無漏智，能斷疑煩惱。因為「證見道」真如，故能得到正見。
- 順：隨順。分：因。
能隨順抉擇，本身不是抉擇。無漏智才是抉擇，這裡是隨順生起抉擇。
他是生起抉擇的因，所以有稱為「分」。

[煖、頂、順諦忍、世第一法]

- 以生火為譬喻。
- 鑽燧：燧是火石。
- 精勤策勵：精：專一。勤：不怠惰。策：加一把勁。勵：勉勵。
- 勇猛鑽求：遇困難不停止、不躲避，才是勇猛。
- 無焰火：焰是火上紅光。
- 欸然流出：沒來沒有火，因緣和合，現在有火了，所以說是忽然流出。
- 猛焰：比喻「見道位」。
猛焰生已，便能造作火之所作：比喻見道以後的後得智。
- 合法：把鑽火與五根五力的漸多修習兩件事做個比喻。
一遍一遍的做，要耐得住「煩」！不能看個一兩遍就覺得夠了！
要能「執受」，要能「安置」，最後才能「成立」。
- 煖善根：「如下木上初所生煖，其煖善根，當知亦爾，燒諸煩惱無漏法火生前相故。」
煖善根出現的時候，就表示法住智已經成就了「下品忍可」的智慧。
能以「無漏法火」來「燒諸煩惱」。
- 頂善根：「如煖增長熱氣上衝，其頂善根，當知亦爾。」
頂，如登高山，四面皆見風光。比喻修行人對於四聖諦都能分明的觀察，稱為「頂」。
也就是成就了中品忍可的智慧。
- 順諦忍：「如次煙發，其順諦忍，當知亦爾。」對於四聖諦的道理忍可了，不可動搖。

聖人的智慧才真正不動搖，此尚未進入聖位，所以稱為「順諦忍」，已是上品的智慧。

- 世第一法：「如無焰火熾然流出，世第一法，當知亦爾。」
在凡夫的世間，對於四諦的道理到了最高忍可的智慧，所以叫做「世第一法」。
這是在世間最後一念的凡夫心。
- 見道位：「世第一法所攝五根五力，無間所生，出世無漏聖法，當知亦爾。」

[勸]

漸修漸習漸多修習，就是要「薰」！每修習一次，阿賴耶識聖道的力量就增強一分，雖然慢，但是不懈怠。碰到困難要勇猛克服，這樣才能成功。

===== [問、答] =====

問：這裡說到聲聞獨覺，要有這樣的種性。佛也說「一切眾生界有佛性」，一切眾生是否都具備如來種性呢？

答：

- 按如來藏說，一切眾生是都有如來藏。如來藏是「理性佛性」，就是「真如理性」。眾生也是「法」，也是虛幻法的和合。虛幻法也不離真如，有虛幻法，一定有其真相。真相就是真如！所以一切眾生都有真如，都有理性。但是理性不能生出佛來，要「證入理性」才會是佛，那需要智慧。
- 這「證」就是「行性佛性」，種子、學習佛法，都是行性佛性。
有人有這種子，有人沒有。沒有種子，就是「一闍提」。
有人有定性聲聞、定性獨覺的種性，沒有菩薩種性。
也有不定性，有的有聲聞、菩薩種性，有的有獨覺、菩薩種性，或三者兼具。
- 不定性中只要有菩薩種性，而肯回小向大，必成佛道。
所以佛對這些不定性聲聞講法華經，希望他們回小向大。
對菩薩種性的眾生，就直接講大乘法。
- 此為唯識宗的解釋，他宗則有他說，較偏向「一切眾生皆有佛性」。
此事難明，好好修行，成佛便知。
- 唯識把法講得明白，再也沒有隱藏。所以不管什麼種性的人來學，都能得到相應的果。
聲聞種性來學，得聲聞果。獨覺種性來學，得獨覺果。菩薩種性來學，得佛果。
一闍提來學，得人天果。（佛的慈悲無盡，要不斷說法，讓一闍提也能生人天果）

問：第六意識所行的有漏善，不能說是染污，而說是雜染，是嗎？

答：是的！

問：上週講到現量必須是相分自種子所生，能否請師父再加說明？

答：

- 參考講義一的圖1。

- 虛妄分別心生起時，有見分識與相分識。有兩種狀況：
- 一、阿賴耶識中的見分種子生起見分識，也有相分種子生起相分識，同時生起，但為不同種子所生。
- 二、阿賴耶識中的見分種子生起見分識，之後，相分識是依見分種子而生的。是因為見分的力量強，自己變現一個相分，並且當成所緣境加以分別。見相二分是同一個種子所生。
- 狀況一何時產生？
 - 1.五根接觸境界時，「率爾」那一剎那，也就是前五識生起作用時的一剎那。
 - 2.與前五識俱行的第六意識，即「五俱意識」生起作用時的一剎那。
 - 3.另外，禪定中見分相分也是兩個種子。
 例如：

看花時，第八識會變現花的本質分。眼識接觸花時，會產生眼識的見分，以及一個依著本質分變現出來的眼識相分。這時見分相分都有自己的種子。

這時是屬於現量。
- 狀況二何時產生？

第六識在名句文上分別的時候，也就是「率爾」之後的「尋求」。尋求必依名句文。

 例如：

心裡想到花，或用言語形容這花，這時所依據的是自己記憶中的名句文。

這裡的相分，是完全是依據我分別心的見分而變現出來的。

比量都是這狀況。
- 現量時，疏所緣緣、親所緣緣的關係：

現量時，疏所緣緣的種子是由第八識變現出來的，即根身器界之本質分。

親所緣緣的種子依著疏所緣緣變現的本質分，在前五識（及五俱意識）率爾的一剎那，也由見分變現出一個相分來。
- 現量、比量再舉例：

有座山，那是第八識的相分種子所生，即本質分。

轉頭看到山，眼識與五俱意識作用，那山是眼識依本質分所生出來的另一個影像（相分）。要是沒有山的本質分，轉頭也看不到山。

這時看到的山，是現量。

當看到山時，念頭一動，開始分別時，那時的山，就是自己意識中的見分種子變現的相分。已經是比量了。